

中国气象学会文件

中气会发〔2022〕2号

中国气象学会关于开展第十七届 中国青年科技奖候选人提名工作的通知

本会各理事单位、各学科（工作）委员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气象学会：

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中国科协、共青团中央关于开展第十七届中国青年科技奖候选人提名工作的通知》（科协发组字〔2021〕59号）要求，我会现组织开展第十七届中国青年科技奖候选人提名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名名额

中国科协分配我会“第十七届中国青年科技奖候选人”提名名额2名（全国获奖者不超过100名）。

（一）单位提名

各理事单位、各学科（工作）委员会及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气象学会一般可提名候选人1名。本会将在各单位提名候选人的基础上组织专家评审并择优向中国科协提名。

（二）专家提名

1. 提名规则

中国科学院院士和中国工程院院士可作为提名专家。每位提名专家可提名候选人1名，候选人须获得3名提名专家提名方为有效，其中本学科领域的提名专家应不少于2名。

2. 责任与义务

（1）提名专家应承担提名、异议答复等责任，并对相关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

（2）提名专家签署提名意见应严格遵守保密规定。

3. 若候选人通过专家提名，请按照“科协发组字〔2021〕59号”文件要求直接将提名材料报送中国科协，无需报送我会。

（三）注意事项

军队系统候选人由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统一提名。

二、候选人条件

（一）思想政治坚定，热爱祖国，遵纪守法，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学风正派，积极践行科学家精神。

（二）第十七届中国青年科技奖评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 在大气科学各研究领域取得重要的、创新性的成就和作出突出贡献；

2. 在气象业务和气象工程技术等方面取得重大的、创造性的成果和作出贡献，并有显著应用成效；

3. 在气象科学技术普及、科技成果推广转化、气象科技管理工作中取得突出成绩，产生显著的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男性候选人不超过40周岁（1981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女性候选人不超过45周岁（1976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四）被提名的候选人须是中国气象学会有效注册会员，往届获奖者不提名。

三、提名工作要求

（一）候选人的科技成果应以在国内做出的成果为主，候选人应为主要完成人或主要贡献者。人选提名要注重向长期工作在气象科研与业务第一线和西部地区的优秀青年科技工作者倾斜。

（二）候选人提名材料是中国青年科技奖评审的主要依据，应简明扼要，要重点突出创新价值、能力、贡献。非学术性报纸刊物的有关报道不作为证明材料。

（三）提名单位和候选人要自觉恪守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提名材料要客观、准确、完整，对于提名材料填报不实的，实行“一

票否决”。如候选人被投诉，提名单位及候选人所在单位应进行调查核实，并提供书面调查材料和结论性意见。

（四）候选人提名材料不得涉及国家秘密，候选人所在单位应对提名材料（含附件）进行保密审查并出具保密审查证明。违反保密规定的，取消被提名资格。

四、提名材料报送要求

请各单位于 2022 年 2 月 21 日前将以下材料发送至联系人邮箱（暂不提交纸质材料），逾期不再受理：

1. 《第十七届中国青年科技奖提名表》word 电子版，以及提名表签字盖章后的 PDF 电子版。提名表中候选人所在单位提名意见中需对候选人政治表现、廉洁自律、道德品行，以及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涉密情况出具明确意见；提名单位或提名专家提名意见中需对候选人在创新价值、能力、贡献和学风道德等方面作出评价。

2. 候选人附件材料的 PDF 电子版。附件材料应提交代表性成果，主要包括：

- （1）公开发表的主要论文及专著（论文限 3 篇、专著限 1 本）；
- （2）技术鉴定证书及知识产权证明材料；
- （3）技术应用证明材料；
- （4）获得表彰奖励证明材料；
- （5）其他成就和贡献证明材料；
- （6）候选人所在单位出具的保密审查证明。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妍、胡绍萍

联系电话：(010) 68407109、68407133

电子邮箱：wangyan@cms1924.org ; hsp@cms1924.org

附件：第十七届中国青年科技奖提名表





抄送：中国气象局科技与气候变化司、中国气象局人事司。

中国气象学会

2022 年 1 月 7 日印发
